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2025 年 6 月 17 日、2025 年 6 月 1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农垦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甘肃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甘肃省国资委”）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2025 年 6 月 17 日、2025 年 6 月 1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825.8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1,220.3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07.5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00.20 万元；2025 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52.18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1.3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09.16 万元。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2、经公司向控股股东甘肃农垦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甘肃省国资委问询得知，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甘肃农垦集团及实际控制人甘肃省国资委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

4、经公司核实，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2025 年 6 月 17 日、2025 年 6 月 1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九日